2023年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国家大剧院**

**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_Toc41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6](#_Toc874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_Toc20033)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2](#_Toc24438)

[五、总体评价结论 16](#_Toc28535)

[六、措施建议 17](#_Toc10439)

[附件：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18](#_Toc25680)

**国家大剧院**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预算支出管理水平，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及《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文件的有关要求，国家大剧院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本单位2023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和预算管理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国家大剧院是依据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国家大剧院机构编制有关问题的函》（京编办事[2007]41号）成立的市属正局级事业单位，主要包括核心艺术产品部门、艺术衍生产品部门、综合管理部门和运行保障部门共25个部（室、中心），主要职责工作任务是：

1.坚持打造表演艺术中心平台

作为中国最高表演艺术中心，大剧院将秉承“人民性、艺术性、国际性”的宗旨，以“艺术改变生活”为核心价值理念，以“信守诚信、双赢、持久”的经营原则，打造亲民、为民、惠民的艺术殿堂。

2.坚持打造主题原创艺术平台

以“崇尚高品味、高水准的高雅艺术和民族艺术”为理念，负责统筹组织并安排国内外精品艺术剧目演出、包括大剧院原创剧目创作和新制作剧目的生产、复排及演出（巡演）等工作，坚持用艺术和市场的双重标准规范所经营的产品和出品的剧目。

3.坚持打造艺术普及教育平台

引领艺术普及教育，打造“周末音乐会”、“经典艺术讲堂”、“春华秋实”等艺术普及教育品牌，负责策划各项公益活动，用公益回馈社会，用艺术反哺城市。

4.坚持打造综合艺术展示平台

加强品牌传播效益，持续推进剧院空间环境升级改造，有力营造了高雅艺术殿堂的浓厚氛围。全年不断推出精品展览，为游客和观众提供更加丰富的艺术体验。举办“国际歌剧电影展”“歌剧电影进校园”“8K舞台艺术影像展”等品牌活动，让更多人接触艺术、爱上艺术。

5.坚持打造文化交流合作平台

坚持“引领、传承、创新、开放、包容”的原则，传播中外优秀艺术文化精品，与多个国家及艺术机构进行文化交流，建立合作关系，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共建世界剧院命运共同体。

6.坚持打造数字文化传播平台

努力打造“线上线下融合、演出演播并举”的演出新业态，积极推动“艺术+科技”的深入融合，运用各项科技创新成果打造智慧剧院，不断增强剧院的艺术表现力和核心竞争力。

##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总体目标的设定情况

作为中国最高表演艺术中心，国家大剧院将秉承人民性、艺术性、国际性的宗旨，以“艺术改变生活”为核心价值理念，努力成为国际知名剧院的重要成员；国家表演艺术的最高殿堂；艺术教育普及的引领者；中外文化交流的最大平台；文化创意产业的重要基地。2023年，北京艺术中心作为国家大剧院“一院三址”的重要一极，将协助大剧院继续发挥表演艺术平台、原创艺术平台、综合艺术展示平台、艺术普及教育平台，国际文化交流平台和数字文化平台等六大平台的作用。

2.具体目标的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舞台艺术电影后期制作数量≥1部；

指标2：录制舞台艺术电影数量≥2部；

指标3：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数量≥19部；

指标4：组织2023国家大剧院国际歌剧电影展，舞台艺术电影常态化放映等展映推广活动≥1次；

指标5：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次数≥70次；

指标6：艺术普及教育活动开展数量≥680场；

指标7：管弦巡演场次≥5场；

指标8：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演出数量≥90场

指标9：全年引进商业类演出数量≥500场；

指标10：北京艺术中心试运营外邀演出数量≥24场

指标11：多种宣传渠道，宣传国家大剧院，介绍推广高雅艺术，普及艺术知识、提升民众艺术素养≥3种；

指标12：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演出吸引观众人数≥9万人次。

（2）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以歌、舞、剧、戏等艺术形式呈现经典作品，并在艺术质量上达到国内一流水准，满足中国观众对高雅艺术的欣赏要求及审美要求；

指标2：全年演出及各项活动无事故。

（3）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照2023年工作进度及绩效目标申报及合同、协议约定的时间进度实施，针对单位基本支出及自主实施的项目，项目进度应与预算进度相匹配。

（4）产出指标成本指标

依法、依规、依程序使用财政资金，保证资金使用安全，部门整体支出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并采取措施节约财政资金。以既定预算发挥其最大的作用，尽可能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5）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组织媒体采访，多轮次作品宣传，创造和谐的艺术氛围和社会环境，全面引导和提升国民的文化素质；

指标2：通过经典作品的展现,扩大高雅艺术的传播人群,使观众走近高雅艺术，了解高雅艺术、喜爱高雅艺术。

（6）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强化环保管理，节能降耗，通过科学的升级改造，逐年提高节能环保产品的使用比例，减少能耗和污染。

（7）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国际艺术交流，将“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扩大中国艺术的国际影响，传播中国优秀文化，为外交活动开展搭建平台。

（8）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观众对艺术教育活动满意度≥90%；

指标2：观众对演出满意度≥90%；

指标3：观众对剧场服务满意度≥90%。

3.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合理性

项目标值设定基本涵盖了我院2023年重点工作及重点项目，体现了我院各项职能，目标与职责任务相匹配，指标设定基本合理。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115,230.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39,481.80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75,748.54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109,862.92元，其中，基本支出36,721.56万元，项目支出73,141.36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34%。

#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召开重要会议，对文化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我们进一步指明发展方向。市委市政府多次对国家大剧院工作给予巨大关怀，让我院深受鼓舞鞭策。我院致力于为弘扬和传播中华优秀文化搭建优质舞台，为首都的文化繁荣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按照任务目标的数量、质量、进度和成本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

2023年我院积极落实市政府重点任务及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各项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 2023年部门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 **活动** | **绩效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 --- | --- | --- | --- |
| 艺术教育交流 | 舞台艺术电影后期制作数量 | ≥1部 | 1部 |
| 艺术教育交流 | 录制舞台艺术电影数量 | ≥2部 | 3部 |
| 演出运营 | 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数量 | ≥19部 | 新排剧目4部；复排剧目20部 |
| 艺术教育交流 | 组织2023国家大剧院国际歌剧电影展，舞台艺术电影常态化放映等展映推广活动 | ≥1次 | 1次 |
| 艺术教育交流 | 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次数 | ≥70次 | 117次 |
| 艺术教育交流 | 艺术普及教育活动开展数量 | ≥680场 | 746场 |
| 艺术教育交流 | 管弦巡演场次 | ≥5场 | 8场 |
| 演出运营 | 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演出数量 | ≥90场 | 新排剧目20场；复排剧目98场 |
| 演出运营 | 全年引进商业类演出数量 | ≥500场 | 669场 |
| 演出运营 | 北京艺术中心试运营外邀演出数量 | ≥24场 | 30场 |
| 演出运营 | 多种宣传渠道，宣传国家大剧院，介绍推广高雅艺术，普及艺术知识、提升民众艺术素养 | ≥3种 | 以户外媒体、报刊媒体、新媒体等多种宣传渠道，宣传推广国家大剧院及演出信息 |
| 演出运营 | 新制作剧目产品/自制剧目复排演出吸引观众人数 | 9万人次 | 12万人次 |

2.产出质量

2023年我院上演各艺术门类商业演出870场，聚合国内外一线名家名团，呈现各民族优秀艺术精品，持续掀起文化消费热潮。帮助117所学校6000余名学生登上了大剧院舞台；全年走进 50余家郊区单位，极大丰富了当地群众的文化生活；举办42场主题艺术展览贯穿全年，囊括非遗文化、刻板印刷、中国戏 曲、数字艺术、民族器乐、西方绘画、舞台美术等不同风格、不同形式的艺术之美；全年市场营销势头强劲，票房收入再创新高、达到2.72亿元。全年演出及各项活动无事故。

3.产出时效

2023年我院在国内经济持续承压中走出了一条回升向好的复苏道路，上演各艺术门类商业演出，如期举办“歌剧节”“五月音乐节”“交响乐之春”“舞蹈节”“台湖爵士音乐节”“2023新年音乐会”等品牌活动，积极策划“我和祖国一起成长”等主题演出，让世界经典与国风意蕴、现代科技与传统美学在大剧院舞台上交融共生，各项重大活动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4.产出成本

2023年我院积极贯彻节约理念，严格控制成本，显著提升了预算编审的科学性、准确性和规范性。遵循“应评尽评”的原则，全面开展预算评审工作，深入开展了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工作，竣工决算审计、政府采购等多项措施，将“过紧日子”的理念落到实处，通过精细化的管理手段，切实降低了成本，实现了降本增效的目标。

##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科技赋能，数字文化传播平台**

新年音乐会“百城千屏”超高清同播，成功示范国内首次8K“第二剧场”跨省直播。截至年底，线上系列演出已累计播放近220场，全网总点击量超过 55亿次。“国际歌剧电影展”首次开启线上线下“双展”模式， 反响热烈。建院16周年之际首度亮相的“菁彩·VR 云剧场”, 全景呈现了“国家大剧院制作”的影像魅力。此外还有裸眼3D、 全息变脸等，都为观众提供了身临其境的视听体验。

**以艺通心，线上、线下宣传平台**

我们在宣传上找准发力点，自媒体粉丝数成倍增长、达到近2000万，海外社交媒体矩阵覆盖全球6大洲175国家的1.4亿网友。主流媒体宣传报道约7000条次，对重点项目报道约3200余条次。中文自媒体矩阵粉丝量超1400万。将中国文化向更大范围、更广受众传播，系紧文明交流互鉴、世界美美与共的精神纽带。

**守正创新，主题原创艺术平台**

截至目前，国家大剧院制作剧目数量达到103部，“国家大剧院制作”已经成为一块极具影响力的金字招牌。其中，有弘扬革命文化的民族歌剧《映山红》,有表现“青春”主题的歌剧《青春之歌》,有富有东方韵味、堪称美学典范的歌剧《拉克美》,还有广受年轻人追捧的话剧《嫌疑人福尔摩斯》,都是全新制作的精品力作。

**服务为民，艺术普及教育平台**

我院坚持艺术普及教育的融合创新“周末音乐会”“经典艺术讲堂”“走进唱片里的世界”“百场公益演出”“台湖星期音乐会”等公益品牌不断迭代升级，向全社会传递着“人人可以接触艺术，处处可以获得艺术，时时可以享受艺术”的理念。2023年“美育芳草”帮助117所学校6000余名学生登上了大剧院舞台，3.8 万师生现场观摩了演出。我们践行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化理念，阔别三年的首个线下“公众开放日艺术节”在“三址”并蒂开花，呈现百余场形式多样、精彩绝伦的艺术活动，万余名群众温暖相聚，享受艺术的魅力。我们将美育服务向远郊区延伸，全年走进 50余家郊区单位，极大丰富了当地群众的文化生活。

**多元协同，综合艺术展示平台**

42场主题艺术展览贯穿全年，囊括非遗文化、刻板印刷、中国戏曲、数字艺术、民族器乐、西方绘画、舞台美术等不同风格、不同形式的艺术之美，观众满意度超过90%。精心策划“京韵·婺 风——非物质文化遗产南北交流展”“荣宝斋350周年木板水印 当代艺术主题展”“国粹丹青——北京中轴线梨园文化专题美术展”等，由表及里展现中华传统文化魅力。推出“时代的容颜— 一东京富士美术馆藏西方人物绘画精品展”“宽阔的现实主义：中国与西班牙当代油画展”“蒸汽时代的回响——维多利亚时期的艺术”等特展，运用多维视角传递视觉艺术独特的审美价值。拍摄完成首部4K 纪录电影《永不落幕的舞台》,生动诠释大剧院多远艺术形态。

**引领示范，表演艺术中心平台**

我院贯彻落实中央、市委指示精神，加速北京艺术中心建设，推进北京艺术中心盛大启幕，全面建成“一院三址”

发展的新格局。进一步提高北京艺术中心的空间使用效率，丰富文化产品供给，呈现更多现代、开放、创新的文艺作品，策划举办户外音乐节、家庭音乐会等文旅活动，以及艺术领域国际赛事、会展等，以细致精当的品牌战略，持续打造“表演艺术中心平台，不断推动大剧院全面高质量发展，在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和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中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2.生态效益

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政策，剧院本部和台湖舞美艺术中心用能统筹协调管理，节能降耗，多措并举，节能管理成效显著。积极开展绿色创建活动，倡导绿色组织文化，切实将“双碳”战略的绿色、环保、低碳的生活方式逐步在剧院付诸实践，以节能倡议、组织培训等方式，提高全员节能降耗意识。

3.可持续影响

我院圆满举办世界交响乐北京论坛、台湖舞美国际论坛，形成系列合作成果，达成行业重要共识，得到了中央、北京市的有力指导和全球同行的高度赞誉，推动了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在表演艺术领域落地生根。长期与各国驻华使馆保持友好往来，高规格接待俄罗斯、法国、阿塞拜疆、古巴、德国等多国政要，以及朝鲜、土耳其、乌兹别 克斯坦等20国驻华使节到访交流，积极促成费城交响乐团来京开启纪念访华50周年巡演，与俄罗斯驻华使馆联合举办音乐会，与波兰驻华使馆共同策划公益演出，举办“哈萨克斯坦文化日”专 场演出，高水平服务大国外交。我们不断扩大文化交流版图，与以文化共建拉紧“一带一路”国家团结合作的精神纽带，发展合作的“朋友圈” 越交越广。以心相交，成其久远。我们以开放的姿态与包容的胸怀，进一步增强文化认同，彰显文化自信。

4.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们立足多元视角，努力将大剧院打造成为一座功能全面的艺术“综合体”，呈现不同风格、不同形式的艺术之美，由表及里展现中华传统文化魅力，运用多维视角传递视觉艺术独特的审美价值，艺术教育活动质量及剧场服务水平满意度达到90%以上，反映良好。

#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在财务管理方面展现出高度的责任感和严谨性，严格贯彻了中央及北京市的各项财务管理法律法规与制度要求。在预算管理、采购管理等关键领域，精心制定并出台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以确保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不仅提升了管理效率，也进一步强化了财务风险的防控能力。为便于工作人员了解和掌握相关管理规定，我院还精心编印了《内部控制手册》，作为内部管理的重要参考资料，为规范财务管理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在资金使用方面，内部控制体系贯穿我院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实现对经济活动的全面控制，合理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一是在岗位设置方面，按照“职务分离、钱账分离、物账分离”原则，使相应不相容岗位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二是在资金支出审批环节，严格按照各级领导“分工负责、分级审批”原则，对于超范围、超标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支出不予审批，强化事前控制。三是在会计核算环节，加强支出审批控制，明确支出内部审批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财务人员严格审核原始凭证，对未按规定执行的、单据不全的、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经费支出业务拒绝办理，保障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在财务管理和会计工作中，会计基础信息的完善性对于确保财务报告的准确性、透明度和合规性至关重要。我院会计基础工作扎实，能够严格根据各类经济业务实际，按照《会计法》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要求开展会计核算，保证了各项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准确。一是提升会计人员的专业性。不断加强会计人员的专业理论学习，熟悉和掌握其中的法律、法规、制度以及各类规定，使其不断更新业务知识，提高业务素质，扎扎实实地依法做好会计基础工作。二是保证原始凭证的规范性。不断强化原始凭证的格式、内容、填制方法、审核程序等的要求，符合会计制度要求；三是保障财务资料的完整性。财务部定期对各项会计档案整理立卷，装订成册，并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对会计档案的管理备份，妥善保管，调阅和销毁符合规定手续。精心编制财务资料，严格把控每一项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为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提供了坚实保障。

## （二）资产管理

我院建立了健全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各类资产的管理责任和使用规范。为了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维护固定资产安全、完整，确保固定资产得到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我院制定了《国家大剧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明确了固定资产配置、回收、处置等各环节资产管理要求，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做到账账、账卡、账实相符，确保资产安全完整。通过定期盘点、清查和评估，确保资产的账实相符，防止资产的流失和损坏。此外，我院还不断加强资产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以延长资产的使用寿命，降低运维成本。

## （三）绩效管理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和“过紧日子”的有关文件精神，紧紧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已建立相关工作机制，进一步推进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严把预算申报审核关

按照市财政局要求，2023年预算项目均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与部门预算一并公开。

2.强化事中绩效运行监控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部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监督、控制和管理活动。加强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管理、督促检查，对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向各部门反馈，并督促整改。

3.加强事后绩效评价监督

对2023年78个预算项目实施了绩效自评，其中“设备购置及工程维修支出”进行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对项目决策过程的合理性、管理体系的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梳理项目决策、管理过程及绩效实现情况中存在的问题，加强了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 （四）结转结余率

## 剔除2024年安排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及年中追加结转至2024年财政资金，2023年度“年末结转结余资金”为15,783.25万元，结转结余率为13.70%。

##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3年预决算差异率为4.71%。

# 五、总体评价结论

##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通过全面、客观的分析，最终得分为93.37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19.07分，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情况58.00分，预算管理情况16.30分，具体评分见《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不够完整、细化量化，主要体现在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未明确具体的时间节点，难以衡量完成情况，部分质量指标的量化性有待加强。

2.合同管理不够规范，存在合同缺少签订日期、签章等情况；存在项目开始执行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情况。

3.项目管理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效益资料的完整性和充分性有所不足，缺乏对效益实现情况的详实佐证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同时在满意度调查分析方面的意识尚待提升。

# 六、措施建议

# 1.持续严格按照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合理编制绩效目标，按照具体工作内容细化绩效指标和量化指标值。建立绩效指标库，不断提升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科学性。

2.严格执行合同管理规范，确保合同信息完整、准确，并具备法律效力。加强合同审查流程，确保项目开始执行时间符合合同签订逻辑，防止先执行后签约的违规现象。

3.进一步强化对绩效全过程资料的整理与分析，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尤其是绩效资料和满意度资料。绩效资料需要体现项目完成的效果及效益，如相关经济效益的数据或者社会效益呈现资料等。满意度资料需要注意样本量的丰富性，并对满意度结果进行统计及分析，应有更科学和更专业的数据供后期使用。

附件：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国家大剧院

2024年5月16日